

公 告

- 一、 主旨：辦理高三第二次模擬考。
- 二、 依據：113 學年度行事曆。
- 三、 事項：考試科目時間表

	113 年 9 月 4 日(三)		113 年 9 月 5 日(四)	
	08：05	預備鈴	08：05	預備鈴
上午	08：10～09：50	英文	08：10～09：50	數學
	10：00～11：50	自然	10：00～11：50	社會
下午	14：35	預備鈴	14：35	預備鈴
	14：40～16：10	國語文 綜合 能力測驗	14：40～16：10	國語文 寫作 能力測驗

附註：

1. 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，入場後至考試開始 60 分鐘內不得離場。
2. 入場至考試開始鈴響前，不得翻閱試題本、亦不得書寫、劃記、作答。
3. 考試開始鈴響時，即可開始作答；考試結束鈴響畢，應即停止作答。

四、 注意事項：

1. 請用 2B 鉛筆塗寫答案卡，答案卷和作文則請用黑色原子筆作答。
2. 考試時，將學生證置於桌子左上角備查，並核對各項號碼。未帶證件者一律登記(以日計次)，交教官室愛校服務 1 小時/日。
3. 請同學務必遵守試場規則，依規定於六十分鐘後始可交卷，交卷後勿大聲喧嘩，以免影響其他上課的同學。
4. 考試期間，請將手機置於手機籃內。
5. 該時段沒有考試的班級，請安靜在教室自習，禁止在教室外走動。
6. 煩請教官室維持與管理學生的生活常規，請同學務必配合，遵守相關規定。
7. 高三生請按照座號安排座位（公告於本表背面）。
8. 參與本次模擬考班級為： 301~310。
9. 模擬考期間請清空課桌椅。



五、高三模擬考座位表模式

◎每次模擬考皆按照此規律安排座位。

◎依照此表規律按照座號入座，本表可依照各班座位靈活調整。

◎沒有考試的同學，仿照試辦考試在原位自習，作息與其他同學相同。

						講桌	右前門
31	25	19	13	7	1		
32	26	20	14	8	2		
33	27	21	15	9	3		
34	28	22	16	10	4		
35	29	23	17	11	5		
36	30	24	18	12	6		
							右後門

六、高三模擬考考試範圍

科目		測驗範圍	測驗單元名稱
國文		第一～三冊	第一～三冊
英文		第一～三冊	第一～三冊
數學 A		第一～二冊	數與式、指數、對數、多項式函數、直線與圓、數列與級數、
數學 B		(數 A、數 B 不分卷)	數據分析、排列組合與機率、三角比
自然科	物理	物理(全)	科學的態度與方法、物質的組成與交互作用、物體的運動、電與磁的統一、能量、量子現象
	化學	化學(全)	物質的分類與組成、物質的構造、化學式與化學計量、溶液與常見的化學反應、生活化學
	生物	生物(全)	細胞的構造與功能、遺傳、演化
	地球科學	地科(全)	地球的故事、從地球看宇宙、千變萬化的大氣、深藍的脈動、體驗大地的撼動、鑑古知今談永續
社會科	歷史	第一～二冊	臺灣史：如何認識過去(導論)、多元族群社會的形成(原住民族、移民社會的形成)、經濟與文化的多樣性(經濟活動、山海文化)、現代國家的形塑(台澎金馬如何成為一體、追求自治與民主的軌跡) 東亞史：中國與東亞、國家與社會(國家的統治、社會的組織)、人群的移動與交流(近代以前的人群移動與交流、近代以後的移民)、現代化的歷程(傳統與現代的交會、戰爭與和平)
	地理	第一～二冊	第一冊：研究觀點與研究方法、地理資訊、地圖、氣候系統、地形系統 第二冊：人口與環境負載力、聚落、流通路線與區域、都市與城鄉關係、產業活動、世界體系、臺灣與世界、東亞文化圈的形成與發展
	公民與社會	社會政治＋法律範圍	社政：公民身分、國家認同、人性尊嚴與普世人權、國家與政府、政府的組成、民主治理、公共意見、政治參與、公平正義、社會安全、多元文化、全球關聯 法律：權力、權利與責任、團體、志願結社與公共生活、規範、秩序與控制、法律的位階、制訂與適用、憲法與人權保障、干涉、給付行政與救濟、犯罪與刑罰、民事權利的保障與限制、兒童及少年的法律保障、科技發展與相關法律問題、勞動參與

